**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学位工作日程安排**

|  |  |
| --- | --- |
| **时 间** | **工 作 内 容** |
| 3月11日前 |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及相关材料审查 |
| 3月 18日前 | 提交待审论文，完成待审论文初审（形式审查） |
| 3月19日—5月23日 | 学位论文盲审、同行评议及答辩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表决学位工作材料 |
| 5月24日前 | 完成研究生学位采集信息审核报送提请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的材料报送延期答辩申请材料 |
| 6月11日前 |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表决学位工作材料 |
| 6月21日前 | 制作、发放学位证书 |